

## 据实申报年度申报表附表一

### 填 报 说 明

一、 本表是《非居民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适用于据实申报企业）》相关栏目的明细补充，反映企业营业收入、成本和费用明细的情况。非居民企业（以下简称“企业”）在纳税年度内无论盈利或者亏损，都必须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将本表与主表和相关资料一并报送主管税务机关。

二、 本表主要栏目填写如下：

1. 主营业务收入：填写企业经常性的、主要业务所产生的收入，一般占企业收入的比重较大，对企业的经济效益产生较大的影响。
2. 其他业务收入：填写企业非经常性、兼营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果有其他业务收入的，填写数额的同时在其他业务收入下面的空白处填写收入的明细项目。
3. 营业费用：填写企业在销售货物过程中发生的包装费、广告费等费用和为销售本企业货物而专设的销售机构的职工薪酬、业务费等经营费用。本项目应根据“营业费用”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4. 管理费用：填写企业为组织和管理生产经营发生的管理费用。本项目应根据“管理费用”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管理费用应按照表内所列项目分项如实填写。
5. 财务费用：填写企业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筹资费用。本项目应根据“财务费用”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利息填写利息支出扣除利息收入后的净额；汇兑损益填写汇兑净损失，是汇兑收益扣除汇兑损失后的数额，如为汇兑净收入以负数填列。

三、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由企业留存，一份由主管税务机关备查。

泉州企业注册 找中港商务中心|泉州公司注册|泉州注册香港公司|泉州会计审计|香港公证|资信  
0595-22126539 22510909 <http://www.cnhk35.com>

E-mail: [zhuce@cnhk35.com](mailto:zhuce@cnhk35.com)

立足中港 服务全球